

## 費用結報明細表

年度：107 年

第 7 頁

計畫名稱		全部計畫或活動經費總額							
支用內容									
憑證號碼	用途別	摘要	金額						
			佰	拾	萬	仟	佰	拾	元
1	業務費								
2	業務費								
3	業務費								
4	業務費								
5	業務費								
6	其他								
		合 計							

註：1. 憑證號碼按「粘貼憑證用紙」上之原始單據(如發票、收據、支出證明單……)依序編號，編於各單據上之右下角，但一張「粘貼憑證用紙」粘貼紙一張以上之單據者，該紙上之「憑證編號」欄須書明「○號至○號」，但本明細表仍應按各單據逐一依序填列，最後總計應為全部計畫或活動經費總額。

2. 用途別欄請預明細表所列人事費、業務費、旅運費…依序填列。

3. 關於憑證結報事項，請依行政院主計處核定之「支出憑證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
承辦人

主辦出納

主辦會計

負責人